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聯席公司秘書之辭任

齊合環保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蘇麗珊女士(「蘇女士」)已辭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聯席公司秘書」)，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五日起生效。

蘇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概無異議，亦概無有關其辭任的其他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藉此機會衷心感謝蘇女士作為外聘服務供應商委派的代表，於任內為本公司所提供的寶貴貢獻。

蘇女士辭任後，另一名聯席公司秘書官偉雄先生(彼擁有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規定公司秘書的必要資格及經驗)將繼續擔任本公司的公司秘書，並將繼續履行上市規則項下公司秘書的職責。官先生自二零一六年初加入本公司，

目前也是本公司副首席財務官，熟悉本公司的業務、營運和具體情況，並擁有豐富的財務會計和香港上市公司披露經驗，其擔任本公司公司秘書對提高本公司良好的企業管治水平有所裨益。

承董事會命
齊合環保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秦永明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人士組成：

執行董事： 秦永明、涂建華、黃煥霖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海林、諸大建、錢麗萍